

地板滾球裁判技術實務

1. 技術委員
2. 裁判長
3. 裁判
4. 線審
5. 計分計時員

器材檢測

1.球

2.軌道

3.輪椅

4.其他輔助器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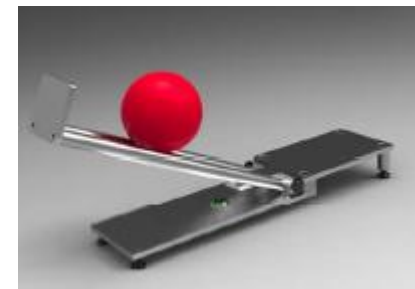


球具：

- 每個球員可以使用自己的球，球必須符合BISFed所定下的標準。
- 如果沒有攜帶自己的球進檢錄室，或是他們的球沒有通過隨機檢驗，才可以使用大會比賽用球。
- 球必須有明確的紅色、藍色、白色。
- 球必須處於良好狀況，沒有任何明顯可見的切割痕跡。
- 球上不可以黏著貼紙。

球具檢驗：

第一關：滾動測試



- 4.7.2.3 每顆球必須經BISFed標準滾動測試。將球從一個長290公釐、傾斜25度(+/-0.5度)的鋁製軌道上釋出後，球能受到重力影響而滾下軌道，接著至少要滾過175公釐遠、寬度100公釐的鋁製平面。如果球真的可以滾下軌道、再滾過平面後從另一端掉下，就算通過。每顆球最多測試3次，如果有一次沒掉下另一端，就算失敗，如果球從平面的側邊掉落也算失敗。如果第一次測試就通過，就不必再進行第二和三次。

球具檢驗：

第二關：圓周測試



- 圓周：270公釐 +/- 8公釐。(262~278公釐)
- 先進行小孔(262mm)測試：用手指輕輕將球拿起，將球輕輕放置於小圓洞上，球依靠其自身的重力，不會穿過小洞(過關)。
- 再用同一隻手，輕輕的轉動球，以第二個不同方向測試第二次。
- 在三個不同方向測試中，至少要通過兩次不通過小圓洞。
- 未通過小圓洞測試，裁判長不會重新測試。(除非未遵守檢驗流程)

球具檢驗：

第三關：重量測試



- 重量：275公克 +/- 12公克。(263~287公克)
- 校正測量秤，並確定歸零。
- 用手指輕輕拿起，輕放測量秤上，必須在規定重量中。
- 若是過重或是過輕，將球拿離開後，確認測量秤歸零後，再重複測量一次。
- 若第二次檢測未在規定的重量中，則依據規定由裁判長沒收。

球具檢驗：

第四關：外觀測試

- 確認球上有品牌標誌，認證球。
- 確認外觀沒有破損。
- 確認縫線是一致化，縫線顏色都是一樣。

(可以在滾動測試後，任何兩關檢查之間)



不通過的球... ..

- 任何球未能符合規定的，將由裁判長沒收保管，直到錦標賽結束後才發還，不得在此次錦標賽中使用。
- 將不通過的球，放置於透明的塑膠袋中，袋上標示選手的號碼和國家。(而裁判則必須在器材設備檢測表上，紀錄選手的姓名、號碼和國家)
- 國際上，會再使用一個更大的塑膠袋，將同一個國家未通過檢查的所有球裝在一起，在大袋子上，標示國家名稱。

軌道：



- 把軌道倒放之後，必須能夠放入2.5公尺 x 1公尺的矩形格子中(即投擲區塊的大小)。
- 測量時，軌道必須裝上所有附件、附加物、底座，並延伸至最大尺寸。
- 軌道通過檢測後，會將此次賽事的認證貼紙，貼在每一段軌道的右側(選手的右側)。

輪椅：

- 比賽用的輪椅盡可能是標準輪椅，機車也可以使用。
- BC3球員座椅：沒有限制，只要仍維持坐姿勢。
- BC1/2/4：座椅高度最高是66公分。
- 從地面算起至座椅最低點(選手臀部接觸椅墊的最低點)。
- 若是輪椅可以升降，則必須確認並請選手示範，同時記錄可以使用的高度。

隨機檢驗：

- 錦標賽進行期間，器材都必須接受隨機檢驗，時間由裁判長決定。
- 在檢錄室被沒收的多餘的球(球必須室檢驗合格的)，可以在競賽結束時還給球員，讓他在隨後的錦標賽其他競賽時運用。

其他輔助器材：

- 頭杖、手杖、或嘴杖的長度沒有限制，但必須直接連接在球員的頭上、嘴上、或手上。
- 在一場比賽中，一位球員可以使用不止一組軌道和/或球杖。
- 如果球員想要在一局中使用任何物品(水瓶/外套/別針/旗子...)，或其他器材(球杖/軌道或軌道配件...)，必須在這一局開始前就把它們帶進球員的投擲區塊中。
- 球員如果需要穿戴手套和/或手部支架，需於體位分級時，取得使用這些輔具的書面同意。

地板滾球裁判技術實務

- 1.紅藍指示板
- 2.捲尺
- 3.量尺
- 4.厚薄規
- 5.手電筒
- 6.白紙



- 一起來實作.....

